

2014 年 1 月 1 日 起 施 行 的 《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商 标 法 》 第 14 条 第 2 款 第 一 项 规 定 ， 商 标 的 注 册 人 有 权 在 同 一 类 的 商 品 上 使 用 与 注 册 商 标 相 同 或 近 似 的 商 标 。

商 标





YADAO
JEWELRY PACKAGING



YADAO
JEWELRY PACKAGING

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

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

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

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

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

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

□□□□□□□□

□□□

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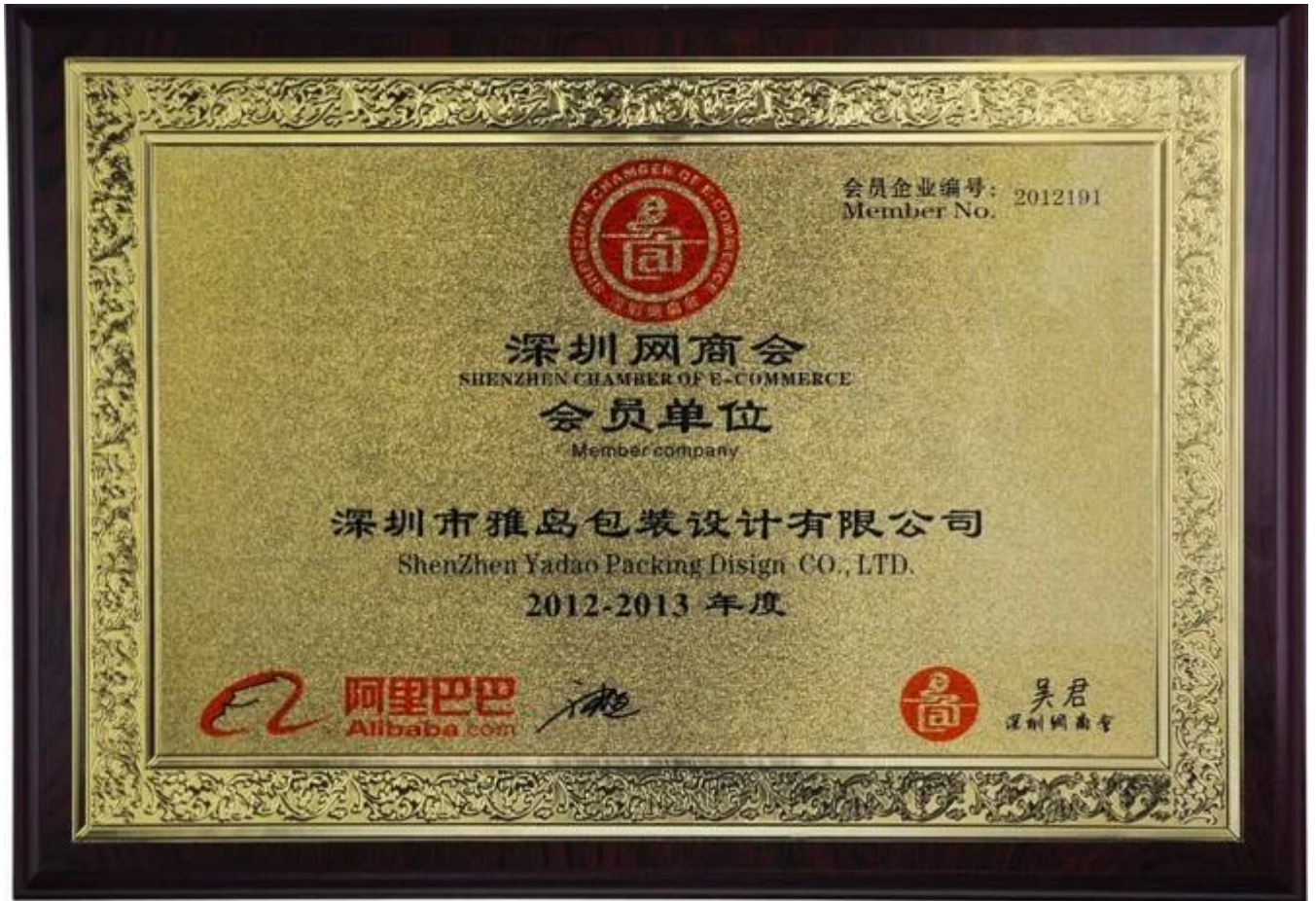
✘

□□□□□

Production Process



□□&038;□□□



□□□□□□sales@bzshow.net